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含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安全施工措施备案）

**一、法定依据**

《建筑法》、《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四川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

《建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号令）、《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第393号令）、《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令）。

**二、申请条件**

本市辖区内新建、改建、扩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已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等。

**三、申报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材料形式** | **来源渠道** | **受理标准** | **备注** |
| **纸质（份）** | **电子** |
| 1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 **1** |  |  | 原件 |
| 2 |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备案申请表安全施工措施备案申请表 | **1** |  |  | 原件 |
| 3 | 安全生产条件现场踏勘申请表 | **1** |  |  | 原件 |
| 4 | 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证书（含设计文件审查报告） | **1** |  |  | 验原件，收复印件 |
| 5 |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名单 | **1** |  |  | 签字处盖章，原件 |
| 6 | 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国有土地使用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批准书、建设用地批准书或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 | **1** |  |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出具 | 验原件，收复印件 |
| 7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1** |  |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出具 | 验原件，收复印件 |
| 8 | 工程施工合同 | **1**（协议书部分；专用合同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计划和扬尘措施部分） |  |  | 验原件，收复印件 |
| 9 | 建设项目人防工程设计施工许可阶段审查意见 | **1** |  | 人防部门出具 | 验原件，收复印件 |
| 10 | 已缴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的证明（即一般缴款通知书第4联） | **1** |  |  | 验原件，收复印件 |
| 11 | 建筑施工企业以项目为单位购买的工伤保险参保凭证 | **1** |  | 辖区社保部门出具 | 验原件，收复印件 |
| 12 | 项目技术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本专业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工程师证书 | **1** |  |  | 原件 |
| 13 | 五方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 | **1** |  |  | 原件 |
| 14 | 建设资金已落实的承诺书 | **1** |  |  | 原件 |

**四、办理程序**

（一）申请

1、网上申请：进入四川政务服务网（http://gcjs.sczwfw.gov.cn/gcjs/index）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专题版块——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事项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填报项目基本信息并上传相关材料后上报；

2、现场申请：申请人持相关材料向攀枝花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综合窗口提出申请；

（二）受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综合窗口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符合要求的，予以受理；

（三）审核：对申请资料进行审核，符合要求的予以批准；

（四）决定；

（五）制证；

（六）颁发送达。

**五、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15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7个工作日

**六、收费依据、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七、联系方式**

（一）窗口咨询电话： 3337619

（二）市住建局行政审批QQ群：140331716

（三）网上联系：

1、电子政务大厅网站：http://pzhs.sczwfw.gov.cn/

2、住建局网站：http://zjj.panzhihua.gov.cn/index.shtml

（四）窗口投诉电话：12345